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协议转让股权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收到杭州明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函投资”）发来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获悉明函投资与宋七棣先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事宜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一、本次协议转让情况

明函投资与宋七棣先生等7名自然人股东于2020年12月16日签署《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由明函投资受让宋七棣先生等7名自然人股东所持有的科林环保合计29,390,722股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55%。转让价格为每股4.4745元，合计131,508,785.59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9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暨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45号）。

二、股份过户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上述协议转让已于2021年1月11日完成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本次协议转让过户前后，明函投资与宋七棣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	
	股份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变动 比例	股份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杭州明函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5,569,336	2.95%	29,390,722	15.55%	34,960,058	18.50%
宋七棣	27,038,130	14.31%	18,109,351	-9.58%	8,928,779	4.73%

本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宋七棣先生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明函投资成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本次股权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二日